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桂教师范〔2018〕12号

关于举办2018年广西职业院校 信息化教学大赛的通知

各市、县（市、区）教育局，各有关高等学校，区直各中等职业学校：

为推动职业教育教学改革创新，促进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创新教学模式，助力信息技术回归课堂服务教学，提高教师教育技术应用能力和信息化教学水平，经研究，决定举办2018年广西职业院校信息化教学大赛（以下简称“大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大赛赛项

- （一）信息化教学设计比赛。
- （二）信息化课堂教学比赛。
- （三）信息化实训教学比赛。
- （四）微课教学比赛。
- （五）信息化教学论文评比。

各赛项要求、比赛内容与办法、材料报送要求等详见大赛实施方案（附件1）。

二、名额分配

区直各中职学校以学校为单位、其他中职学校以设区市教育

局为单位、高职高专院校以学校为单位组织报名并参加比赛，各代表队参赛教师须经各地市、学校选拔产生。具体名额分配见附件 2。

三、奖项设置

(一)大赛设单项奖和团体奖。单项奖按比赛项目分别设奖，一等奖占参赛总数的 10%，二等奖占参赛总数的 15%，三等奖占参赛总数的 25%。团体奖设最佳组织奖 18 个（中职组 10 个，高职组 8 个），最佳进步奖 3 个（不分中高职）。

(二)比赛获奖名单将在广西职业院校信息化教学大赛网站公示，公示期为 7 天。公示结果无疑后，公布获奖名单。

四、时间安排

(一)信息化教学设计比赛、信息化课堂教学比赛和信息化实训教学比赛项目的比赛时间如下：

1. 提交时间：2018 年 5 月 15—20 日。
2. 初评时间：2018 年 5 月 30—6 月 10 日。
3. 决赛时间：2018 年 6 月 20—25 日（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4. 公布获奖作品及推荐参加 2018 年全国职业院校信息化教学大赛作品时间：2018 年 7 月 10 日前。

(二)微课教学比赛和信息化教学论文评比的比赛时间如下：

1. 提交时间：2018 年 9 月 20—30 日。
2. 评审时间：2018 年 10 月 20—30 日。

3. 公布获奖作品时间：2018 年 11 月 20 日前。

（三）召开“2018 年广西职业院校信息化教学大赛”竞赛活动总结会并举办展演活动，具体时间及有关事宜另行通知。

五、组织要求

本次大赛由教育厅主办，广西高等教育学会职业院校信息化教学专业委员会承办，广西职业技术学院和广西经贸职业技术学院协办。为保证大赛顺利开展、公平公正开展比赛，大赛成立组委会，组委会办公室设在广西职业技术学院，负责大赛日常工作。

本次大赛的有关通知将陆续在广西职业院校信息化教学大赛网站（www.gxnvic.com）公布。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大赛报名和参赛材料报送通过广西职业院校信息化教学大赛网络管理平台（ds.gxzjy.com:8091/CMS/）进行，沿用 2017 年大赛用户名和密码。请各参赛单位指定专人，负责本单位参赛作品的网上报名和材料上传工作。大赛组委会不接受参赛教师个人直接报名和材料上传。

（二）信息化实训教学比赛的参赛内容及大赛的其他相关事宜，我厅委托大赛组委会根据 2018 年全国职业院校信息化教学大赛内容另行通知，届时请登陆广西职业院校信息化教学大赛网站查看。

（三）我厅将从我区大赛优秀作品中，择优推荐部分作品参加 2018 年全国职业院校信息化教学大赛。

(四)经参赛者同意,大赛组委会将在非商业用途统一组织对大赛成果的公益性共享。

七、有关联系人

未尽事宜,请与以下相关人员联系:

(一)教育厅教师工作处,联系人:商秀梅,电话:0771-5815206。

(二)大赛组委会办公室,材料上报及初评联系人:林容容、万良,联系电话:15877189906,15177171942,电子邮箱:gxxxhjx@gxzjy.com。决赛联系人:杨帆、罗宁,联系电话:18577089445,18978933695,电子邮箱:gxds@gxjmxxy.com。

本通知电子文本可在广西教育厅公众信息网通知公告栏(www.gxedu.gov.cn)下载。

- 附件: 1. 2018年广西职业院校信息化教学大赛实施方案
2. 2018年广西职业院校信息化教学大赛推荐名额分配
3. 2018年广西职业院校信息化教学大赛参赛作品推荐表
4. 2018年广西职业院校信息化教学大赛参赛作品汇总表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8年3月21日



2018 年广西职业院校信息化 教学大赛实施方案

一、赛项要求

(一) 信息化教学设计比赛。

重点考察教师合理、充分运用信息技术、数字资源和信息化教学环境，解决教学难点，突出教学重点，系统优化教学过程，完成教学任务的能力。

1. 教学设计应基于教师对现代教育思想和教学理念的准确理解与运用，选择有时代新意、实用价值的教学内容，遵循职业院校学生认知规律，科学、合理安排教学过程的各个环节和要素，在教师角色、教学内容、教学方法、互动方式、考核与评价等方面有所创新，在实际教学中应用效果突出。

2. 教学设计可针对一个教学任务、一个教学单元或一个任务模块的教学内容进行设计并在实际教学中应用实施。

3. 参赛作品应是参赛教师原创，没有知识产权异议和纠纷。

4. 可以个人或团体的名义报名。以团体名义报名的团队人员须为同一职业院校在职教师，成员不超过 3 人。

(二) 信息化课堂教学比赛。

本赛项重点考察教师依据信息化教学设计，实施课堂教学，

达成教学目标的能力。

1. 教师应根据教学内容和教学对象的特点,合理选用信息技术、数字资源和信息化教学设施,创设学习的情境,并根据实际教学情况及时调整、优化教与学的过程。

2. 所选的教学内容应相对独立、完整,可以是一节完整的课堂教学内容,也可以是某个知识点或者技能点的教学(训练)内容,实际教学时长严格控制在 35-45 分钟。

3. 可以个人或团体的名义报名。以团体名义报名的团队人员须为同一职业院校在职教师,成员不超过 3 人。

(三) 信息化实训教学比赛。

本赛项重点考察教师针对给定的实训教学内容进行信息化教学设计和完成规定操作的能力。

1. 参赛教师根据教学实际设定教学目标、创设学习的情境,完成信息化实训教学设计,利用自行携带(或现场备用)的设施设备完成与实训教学内容相关的实际操作,展现良好的实践教学能力和职业素养。教学设计应已用于实际教学,效果突出。

2. 教学设计应是参赛教师的原创,没有知识产权异议和纠纷。

3. 可以个人或团体的名义报名。以团体名义报名的,团队人员须为同一职业院校在职教师,成员不超过 3 人。

(四) 微课教学比赛。

1. “微课”是指以视频为主要载体记录教师围绕某个知识点或教学环节开展的简短、完整的教学活动。参赛教师自选一门课

程，精心备课，充分合理运用各种现代教育技术手段及设备，设计课程，录制成长在 6—10 分钟的微课视频。

2. 微课程只需讲述一个教学知识点或解决一个问题，供学生自主学习使用。内容必须是需要讲述、呈现才能理解，是学习过程中的重点、难点或易错点。

3. 鼓励以一个完整知识单元或一个专题为选题设计的系列微课程参评。

4. 可以个人或团体的名义报名。以团体名义报名的，团队成员须为同一职业院校在职教师，成员不超过 3 人。

（五）信息化教学论文评比。

作者不超过 3 人，论文第一作者必须为 2017 年以来广西职业院校信息化教学大赛或全国职业院校信息化教学大赛获奖作品团队成员，论文主题范围为 2017 年以来广西职业院校信息化教学大赛或全国职业院校信息化教学大赛作品成果应用。

二、参赛内容

信息化教学设计比赛、信息化课堂教学比赛、微课教学比赛的参赛内容不限课程和专业，信息化实训教学比赛参赛内容以大赛补充通知为准。所有赛项参赛内容均需参照以下要求：

（一）参赛内容为中等职业学校德育课程的，应依据教育部印发的中等职业学校德育大纲（教职成〔2014〕14号）和中等职业学校德育课课程教学大纲（教职成〔2008〕7号）的有关要求进行设计和制作。

（二）参赛内容为中等职业学校其他公共基础课程和大类专

业基础课程的，应依据教育部印发的中等职业学校公共基础课程教学大纲（教职成〔2009〕3号）或大类专业基础课程教学大纲（教职成〔2009〕8号）的教学要求进行设计和制作。

（三）参赛内容为中等职业学校专业课的，应依据教育部印发的《中等职业学校专业教学标准（试行）》的教学要求进行设计和制作。

（四）参赛内容为高等职业学校专业课的，应依据教育部印发的《高等职业学校专业教学标准（试行）》的教学要求进行设计和制作。

（五）参赛作品教学内容应与相关课程实际教学中使用的职业教育国家规划教材内容对应。

（六）参赛作品推荐表中的专业大类以《中等职业学校专业目录（2010年修订）》《普通高等学校高等职业教育（专科）专业目录（2015年）》以及2016年增补专业为准。

三、比赛办法

信息化教学设计比赛、信息化课堂教学比赛和信息化实训教学比赛均采用初评和现场决赛的方式进行，经初评入围的作品，参赛教师（团队所有成员）按现场抽签顺序参加决赛；微课教学比赛和信息化教学论文评比由专家根据参赛材料直接进行评审。具体要求如下：

（一）信息化教学设计比赛。

参赛团队录制不超过10分钟的视频，由主讲人（第一作者）讲解信息化教学设计、教学过程和实施成效。大赛组委会组织专

家对提交的视频和相关材料进行初评。现场决赛时，评委根据初评提交的讲解视频和相关材料进行提问，参赛教师回答问题并阐述个人观点，答辩时间 8 分钟，换场 5 分钟。

（二）信息化课堂教学比赛。

主讲教师根据提交的教案实施课堂教学，录制课堂教学实录视频。视频用一个机位的方式全程连续录制，清晰反映师生课堂教学情况，不允许另行剪辑，不加片头、字幕、注解等。大赛组委会组织专家对提交的视频和相关材料进行初评。现场决赛时，评委根据初评提交的视频和相关材料进行提问，参赛教师回答问题并阐述个人观点，答辩时间 8 分钟，换场 5 分钟。

（三）信息化实训教学比赛。

参赛团队录制不超过 15 分钟的视频，由主讲人讲解信息化教学设计、教学过程和实施成效并完成要求的实践操作。大赛组委会组织专家对提交的视频和相关材料进行初评。现场决赛时，主讲人利用自行携带的工具、材料（现场仅为备用）完成实践操作（与初评视频的操作内容相同），时间不超过 8 分钟，评委根据初评提交的视频和相关材料进行提问，参赛教师回答问题并阐述个人观点，答辩时间 8 分钟，换场 7 分钟。

（四）微课教学比赛。

由大赛组委会组织专家对参赛教师提交的视频和相关材料进行评审，评出一、二、三等奖。

（五）信息化教学论文评比。

由大赛组委会组织专家对参赛教师提交的论文和相关材料

进行评审，评出一、二、三等奖。

四、材料报送要求

各项比赛的材料上报内容及文件大小请严格按照以下要求执行。

（一）信息化教学设计比赛的上报材料包括：10分钟讲解视频、教案、说课稿、参赛作品推荐表纸质材料扫描件。其中，10分钟讲解视频文件大小不超过100M。

（二）信息化课堂教学比赛的上报材料包括：35-45分钟的课堂实录视频、教案、参赛作品推荐表纸质材料扫描件。其中，35-45分钟的课堂实录视频文件大小不超过500M。

（三）信息化实训教学比赛的上报材料包括：15分钟讲解视频（含教学设计及现场实操）、教案、说课稿、参赛作品推荐表纸质材料扫描件。其中，讲解视频文件大小不超过200M。

（四）微课教学比赛的上报材料包括：6-10分钟微课视频、教学设计方案、参赛作品相关教学资源、参赛作品推荐表纸质材料扫描件。上报材料控制在500MB以内。

（五）信息化教学论文评比的上报材料包括：论文、参赛作品推荐表纸质材料扫描件、2017年以来广西职业院校信息化教学大赛或全国职业院校信息化教学大赛参赛获奖证书（论文第一作者提供）。

（六）信息化教学设计比赛、信息化课堂教学比赛、信息化实训教学比赛和微课教学比赛等赛项的视频材料，要求采用MP4格式封装（视频编码格式：H.264/AVC（MPEG-4 Part10）；音频

编码格式：AAC（MPEG4 Part3））。

五、有关要求

（一）参赛作品必须有 60%以上内容为作者原创，作品内容引用的图文资料应注明来源，由未注明来源而引起的知识产权争议，由参赛者本人承担责任。

（二）已获历届自治区级、全国大赛三等奖及以上的作品不能参加本次大赛。

（三）所有比赛项目均采取匿名方式进行，除报名表、汇总表外，各赛项提交的参赛材料（包括视频、教案、说课稿以及文件名、文档属性等）不得出现参赛单位和选手的任何信息。现场比赛期间，禁止参赛教师进行地区、学校或个人情况介绍。

（四）信息化教学设计比赛、信息化课堂教学比赛、信息化实训教学比赛和微课教学比赛，每位教师限选 1 个比赛项目上报 1 件参赛作品（不论排名）。

（五）符合信息化教学论文评比参赛要求的，每位教师限报 1 篇论文参赛。

附件 2

2018 年广西职业院校信息化教学大赛 推荐名额分配

一、中职组

序号	比赛项目	参 赛 单 位		
		区直中职学校	南宁、柳州、桂林	其它设区市
1	信息化教学设计	4 个作品	20 个作品/地区	15 个作品
2	信息化课堂教学	2 个作品	12 个作品/地区	10 个作品
3	信息化实训教学	2 个作品	10 个作品/地区	8 个作品
4	微课教学	10 个作品	20 个作品/地区	15 个作品
5	信息化教学论文	8 篇	20 篇/地区	16 篇

二、高职高专组

序号	比赛项目	单 位
		高职高专院校
1	信息化教学设计	8 个作品
2	信息化课堂教学	4 个作品
3	信息化实训教学	2 个作品
4	微课教学	12 个作品
5	信息化教学论文	10 篇

附件 4

2018 年广西职业院校信息化教学大赛参赛作品汇总表

组别： 中职组 高职高专组

单位名称：

联系人：

电话：

电子邮箱：

编号	姓名	学校名称	参赛项目	课程名称	作品名称	手机	邮箱
1							
2							
3							
4							
5							
6							
7							
8							
9							